

证券代码：000046	证券简称：泛海控股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14372		债券简称：18 海控 01
债券代码：112920		债券简称：19 泛控 01
债券代码：112995		债券简称：19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035		债券简称：20 泛控 01
债券代码：149044		债券简称：20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116		债券简称：20 泛控 03
债券代码：114769		债券简称：20 泛海 01
债券代码：114784		债券简称：20 泛海 02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务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海控股”）因出现部分债务到期未能清偿的情形，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到期未偿还债务的基本情况

2018年7月，公司与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签订融资合同。2020年11月，渤海信托与江西瑞京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京资管”）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将其对公司享有的债权及其从权利全部转让给瑞京资管。后瑞京资管以合同纠纷为由，将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泛海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深圳公司”）诉至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石家庄中院”），后石家庄中院做出一审判决。2022年4月21日，泛海控股、深圳公司与瑞京资管在石家庄中院的主持下达成和解协议，瑞京资管给予公司宽限期，公司应在2023年3月31日（含）前按约定偿还本金204,537,468.69元及违约金。后根据瑞京资管发来的通知，瑞京资管已将上述债权及相关担保权利转让给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6月1日、2022年1月13日、2022年4月23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完成上述债务的全部偿付工作，剩余未偿还金额为272,148,432.73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70%。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措施

由于公司未能完成上述债务的偿付，公司可能会面临债权人就未履行债务向法院申请执行而导致公司资产被查封、冻结、拍卖等风险。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沟通协商解决方案，并加快推进抵押资产的处置工作，争取尽早回笼资金，妥善完成上述债务的偿付工作。

三、其他

基于公司多年发展积累的优质土地资源、稀缺金融牌照等核心发展优势，公司正通过市场化手段，全力争取广大债权人、投资者及市场相关方的理解，并采取积极举措努力化解公司阶段性债务问题，推动公司基本面的持续改善。

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一日